**院 學年度第 學期教師著作送審案  
校長迴避確認單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編號 | 提送系所 | 申請人 | 有無應迴避之情事 | | 迴避原因  (請參考備註) |
| 有 | 無 |
| 1 |  |  |  |  | □師生關係  □三親等內血親、姻親  □學術合作關係者或相關利害關係人  □其他： |
| 2 |  |  |  |  | □師生關係  □三親等內血親、姻親  □學術合作關係者或相關利害關係人  □其他： |
| 3 |  |  |  |  | □師生關係  □三親等內血親、姻親  □學術合作關係者或相關利害關係人  □其他： |
| 4 |  |  |  |  | □師生關係  □三親等內血親、姻親  □學術合作關係者或相關利害關係人  □其他： |
| 5 |  |  |  |  | □師生關係  □三親等內血親、姻親  □學術合作關係者或相關利害關係人  □其他： |

備註:國立中興大學教師升等評審標準暨聘任升等著作送審準則第5條略以：院級教評會召集人及校長遇有師生關係、三親等內血親、姻親、學術合作關係或相關利害關係人，應自行迴避，院級教評會召集人迴避時，由院教評會另推選圈選者(圈選者之推選得以通訊方式為之)，校長或校教評會召集人迴避時，由校教評會另推委員圈選外審專家、學者。

校長簽章:

年 月 日

**院 學年度第 學期教師著作送審案  
院級教評會召集人迴避確認單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編號 | 提送系所 | 申請人 | 有無應迴避之情事 | | 迴避原因  (請參考備註) |
| 有 | 無 |
| 1 |  |  |  |  | □師生關係  □三親等內血親、姻親  □學術合作關係者或相關利害關係人  □其他： |
| 2 |  |  |  |  | □師生關係  □三親等內血親、姻親  □學術合作關係者或相關利害關係人  □其他： |
| 3 |  |  |  |  | □師生關係  □三親等內血親、姻親  □學術合作關係者或相關利害關係人  □其他： |
| 4 |  |  |  |  | □師生關係  □三親等內血親、姻親  □學術合作關係者或相關利害關係人  □其他： |
| 5 |  |  |  |  | □師生關係  □三親等內血親、姻親  □學術合作關係者或相關利害關係人  □其他： |

備註:國立中興大學教師升等評審標準暨聘任升等著作送審準則第5條略以：院級教評會召集人及校長遇有師生關係、三親等內血親、姻親、學術合作關係或相關利害關係人，應自行迴避，院級教評會召集人迴避時，由院教評會另推選圈選者(圈選者之推選得以通訊方式為之)，校長或校教評會召集人迴避時，由校教評會另推委員圈選外審專家、學者。

院級教評會召集人簽章:

年 月 日